

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4月13日，通讯方式发出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4月2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唐浩成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唐浩成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2017年度经营情况拟定《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该报告及摘要就公司2017年度的公司概况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融资及分配情况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等方面做了详细说明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出具了公司 2017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18]第 ZA12780 号），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立信师报字(2018)第 ZA12780 号《审计报告》、《2017 年度财务报表》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34,567,026.97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,603,863.26 元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

发股金股利人民币 1.20 元（含税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鉴于立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，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为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授权董事长与立信商定服务费用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第一届

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在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经董事长提议，公司拟将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:00-16:00 公司
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唐造成借款，至 2017 年初，需还款额为
500 万元整，在 2017 年期间，已全部还清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该事项为关联交易，鉴于关联方唐造成、瞿清和黄丽回避表决
导致本次董事会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故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唐造成、瞿清和黄丽回避表决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和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的规定，对财务相应的科目进行变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4 日